

111 年彰化縣政府食農教育推廣師資訓練 「第 1 場次」計畫書(和美場)

- 一、計畫名稱：和美鎮農會 111 年度食農教育師資訓練計畫
- 二、辦理單位：彰化縣政府
- 三、執行單位：彰化縣和美鎮農會
- 四、課程日期：111 年 7 月 8 日(星期五)
- 五、課程地點：和美鎮農會農民活動中心 4 樓(和美鎮彰美路 5 段 266 號)
- 六、授與教師學習時數：3 小時
- 七、委託代執行機關：彰化縣和美鎮農會
- (一)計畫主持人：謝燕如總幹事
- (二)計畫總聯絡人：柯芮蓉(四健指導員)、電話 04-7564141、傳真 04-7561212、電子信箱：abshu86@gmail.com

八、執行機關、執行人與計畫主辦人

<u>計畫執行機關</u>	<u>計畫執行人</u>	<u>執行人職稱</u>	<u>電 話</u>
和美鎮農會	謝燕如	總幹事	04-7564141
	<u>計畫主辦人</u>	<u>主辦人職稱</u>	<u>電 話</u>
	陳梅欣	推廣主任	04-7564141#250
	<u>計畫聯絡人</u>	<u>聯絡人職稱</u>	<u>電 話</u>
	柯芮蓉	四健指導員	04-7564141 # 269

九、計畫內容：

- (一)計畫目標：「食農教育法」於 111 年 4 月 19 日完成三讀程序，賦於我國推動食農教育之經費及法源依據，有助於公私部門及全國民眾共同推動及響應食農教育。在全球貿易自由化，氣候變遷的時代，期許食農教育從小扎根，鼓勵學校老師認識食農精神且將食農教育帶入課程規劃，共同打造永續餐桌。透過實作體驗課程讓老師了解作物種植及行銷過程，同時能做為教育題材，希望透過各級學校之教學，提升親、師、生對於食農教育的瞭解，達成全民食農教育的目標。
- (二)實施方法與步驟：邀請台中區農業改良場專業人員及在地青農擔任講師蒞臨教導。
- (三)其他政策效益或不可量化效益：希望藉此課程活動，各級學校能落實推廣食農教育課程，進行飲食教育與永續農業的學習活動。透過活動認識與體驗農業，並且學習良好的飲食習慣。訓練課程結束後，追蹤受訓師資之校園教學運用與需求，做為俟後食農教育推廣之參考。

111 年彰化縣政府食農教育推廣師資訓練

「第 1 場次-和美場」課程表

辦理單位：彰化縣政府

執行單位：彰化縣和美鎮農會

辦理日期：111 年 7 月 8 日(星期五)

辦理地點：和美鎮農會農民活動中心 4 樓(和美鎮彰美路 5 段 266 號)

授與教師學習時數：3 小時

時 間	主 題	講 師
8:10-8:30	報到	農會人員
8:30-10:30	食農教育之內涵 台灣食農教育發展歷程	台中區農業改良場 張惠真 研究員
10:30-12:30	1. 從產地到餐桌的朵朵菇蕈 2. 菇農體驗-手作菇蕈栽培包	1. 萬生農場-黃文賢 2. 豐年農場-鄭鈞元
12:30-13:00	午餐、性平影片宣導	
13:00-14:00	經驗分享、討論與諮詢 賦歸	